

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，认真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责，现将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目前由独立董事张国华先生、独立董事李奎先生和董事王东辉先生组成。其中张国华先生为专业会计人士，担任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召开日期	会议内容	重要意见和建议	其他履行职责情况
1	2021.1.27	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前沟通会	强调 2020 年报审计应以风险为导向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深入观察、评价，揭示公司经营过程中发生或潜在的重大风险，推动公司改善经营成效，实现经营目标。除财务审计外，还要关注内控，针对审计过程中识别的内控缺陷（包括一般缺陷），分析主客观原因，并提出可行的建议。	无
2	2021.4.6	2020 年度财务报表沟通会	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进行审阅沟通。	无
3	2021.12.23	1、2021 年度	对 2021 年年度报告工作进行讨论，	无

		财务报表审前沟通会 2、2021 年内审工作指导	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深入观察、评价，揭示公司经营过程中发生或潜在的重大风险。	
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

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范围、计划等事项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进行了充分的沟通，并跟进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重要环节，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存在其他重大事项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客观评估，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期间勤勉尽责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。因此，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计划，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，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，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。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，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、半年度、季度财务报告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的、完整的、准确的，不存在相关的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，且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、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、涉及重要会计判断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。

（四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。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。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，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

监事会和日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，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，符合上市公司优化内控体系、强化规范治理的要求。

（五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协调公司管理层、审计部、财务管理中心、证券法务部等相关部门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保持了良好沟通交流，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工作，提高审计效率，有效促进内部审计工作优化，发挥监督功能。

四、报告期内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了审查、监督作用，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

2022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更加恪尽职守，强化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审查职能，加强内部指导和外部沟通，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设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、稳健发展，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2年4月11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》之签字页）

委员（签字）：

张国华

李奎

王东辉

张国华

李奎

王东辉

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2年4月11日